

2018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证券简称：精功科技

证券代码：002006

二零一九年四月

报告概述

一、报告简介

《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社会责任报告》阐述了2018年度公司在实现自身发展的同时，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具体实践，详细介绍了本公司在公司治理、股东和债权人权益、职工权益、供应商与客户权益、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公共关系和社会公益事业等方面的工作，旨在加强各利益相关方与公司之间的理解和联系，促进公司社会责任管理体系进一步完善。本报告未经第三方审验。

二、编制依据

本报告是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社会责任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号：定期报告披露相关事项》及《公司社会责任制度》等相关文件的基础上，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编写而成。

三、时间范围

本报告期间为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但基于社会责任履行的长期性和持续性，本报告所涉及的部分内容会有适度向前延伸，包括但不限于2018年度。

四、发布周期

本报告为年度报告，与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报同时发布。

五、报告范围

报告范围为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主要参股公司，详见公司治理结构图。

六、数据来源

报告中所涉及的经营数据来源于经过审计的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报告，其他数据来源于公司内部文件和信息统计系统。除特别标注，数据均为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并数据。

七、报告获取

本报告为中文，以电子版形式发布，报告内容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 www. 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或公司网站（[http://www. jgtec.com.cn](http://www.jgtec.com.cn)）。若想了解本报告以外的其他信息，可通过公司年度报告查阅或浏览公司网站。

目 录

第一章	公司简介	4
第二章	公司治理与规范运作	6
第三章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	9
第四章	职工权益保护.....	12
第五章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	14
第六章	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15
第七章	公共关系和社会公益事业.....	15
第八章	2019年社会责任计划	16

第一章 公司简介

一、公司基本情况

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精功科技”）由精功集团有限公司控股，2000年9月完成股份制改造，2004年6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证券代码：002006。公司系国家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全国机械工业先进集体、全国电子信息行业优秀创新企业、中国太阳能光伏设备优秀供应商、中国新能源产业发展最具影响力企业、中国建材机械行业20强企业、中国建材机械工业协会20强及龙头企业、全国工商联新能源商会副会长单位、中国光伏产业联盟首批发起单位、中国光伏行业协会理事、中国建材机械工业协会副会长单位、中国纺织机械协会常务理事单位。

公司定位于专用装备技术的引领者与产业升级的推动者，主要从事太阳能光伏专用装备、新型建筑节能专用设备、轻纺专用设备、碳纤维专用设备、机器人及智能化装备等高新技术产品的研制开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系国内太阳能光伏工艺研究及太阳能光伏专用装备制造行业龙头企业；国内唯一一家能够提供千吨级碳纤维生产线整线和碳纤维微波石墨化生产线的厂商；国际上种类齐全、极具竞争力的钢结构建筑、新型建材专用设备的知名企业；国内知名的轻纺专用设备生产基地。多个细分产品占据市场主导地位。其中，主导产品光伏专用装备、建筑建材专用设备市场占有率达40%以上，轻纺专用设备市场占有率达65%以上。

公司现有员工 1241 人，资产 19.23 亿，拥有国际先进的核心技术和 50 余年的专用设备生产制造经验，秉承“勇于创新，精益求精”的企业精神和“专业、专注、技术领先”的经营理念，先后与清华大学、昆明理工大学、浙江大学等国内知名院校和美国 BRADBURY 集团、德国 GERGEN 公司、芬兰 FORMIA 公司、意大利 SAIP 公司、德国埃森曼、意大利 MAE 公司等国际知名公司进行了广泛的技贸合作，承担实施了 100 多项国家、省、市、县科研项目，成功开发了 150 余种高尖端、高附加值的产品，拥有国家专利 100 多项，产品 50 多次获国家、部、省、市、县科技进步奖，畅销 100 多个国家和地区，具备年产各类专用设备 5000 台（套）的生产能力。

未来几年，精功科技将通过资本经营和产业良性互动，在巩固和提升新能源及建筑节能专用装备、轻纺专用设备龙头地位的基础上，以发展碳纤维专用设备、机器人智能装备等战略性新兴产业为突破口，实施以外延式扩张和内涵式发展并举的经营策略，加快公司由“装备制造”向“装备智造”转变步伐，开创新时代下公司发展新局面。

二、2018年公司发展概述

2018年，是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开局之年和改革开放40周年，也是国内外经济形势最为复杂的一年，全球实体经济及资本市场的发展都承受了极大的考验。这一年，受去杠杆、贸易战等内外部诸多不利因素叠加，国内工业企业都

面临综合成本上升、经济下行压力加大、信心不足、融资困难等现象，许多民营企业因陷入债务违约潮忙于救火根本无暇考虑发展。面对外部环境所带来的多重压力和挑战，全体精功人同舟共济、共克时艰、勇担责任，围绕高质量发展的要求，以提质增效、创新驱动、智能转型为重点，抓存量优化、抓增量发展，固生存之本、强发展之源。

一是实施差异化创新发展战略，提升重大科研成果产业化转化步伐。

2018年，公司首条碳纤维微波石墨化生产线试制成功，吉林精功2号千吨级碳纤维生产线安装有序推进；能源机电装备快速切入金刚线切片机市场领域、启动光伏级单晶炉项目、智能成套电气等领域；聚氨酯生产线等建材机械市场占有率进一步提升，PC生产线快速推向装配式建筑领域；加弹机、转杯纺机等纺织机械在巩固国内市场的同时，年销售收入创历史新高；浙江精功精密制造有限公司取得三级保密资格，在重点实施厂区基建工程建设及设备技改工作、提升金加工业务承接能力及巩固米其林等国际长期客户业务的同时，成功完成了首个大型项目——航天科工快舟动力系统综合试验平台的建设；浙江精功机器人智能装备有限公司通过两年的培育已具备规模化生产的能力，在焊接、自动化装配、机柜MES系统、热处理整平自动化设备、汽车零部件行业、新能源汽车行业、制冷行业、太阳能光伏行业等领域为众多客户提供极具竞争力的整体化集成解决方案；年产25万台（套）机柜智能化生产线产品实现批量销售。

二是利用品牌渠道优势，提升产品国际市场占有率。

2018年，公司国际业务通过营销创新、渠道变革，建立以服务销售为主渠道的外销思路，提升国外代理商能力，紧抓国家“一带一路”和相关国际区域合作带来的发展机遇，多途径、多措施改变传统产品外销业务模式，快速提升公司全系列装备产品的国际市场占有率，聚氨酯生产线等建材机械出口创历史新高，加弹机、转杯纺机等纺织机械成功打开印尼等国外市场，产品出口快速增长。

三是继续实行精细化管理，提升企业经济运行质量。

2018年，公司将精益化管理工作贯穿于生产经营各个环节，致力于抓好挖潜增效、产业链内部合作，提高执行力度，通过进一步加强产品成本、质量、物资采购、资金等管控，最终实现成本、效益、效率优先，提高企业经济运行质量。一是以财务预算为依据，控制日常各项可控费用支出，加强对应收帐款的催收力度，定期召开应收款回收和库存管控等专题会议，完善预警机制，加快资金流转。二是继续拓展公司金融租赁业务平台建设，新增授信申报，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三是通过技术改制、模块化生产等方式，加大生产过程中的成本和质量过程控制，实现降本增效。四是提升人力资源管理效能，深化绩效考核管理，推行岗位内部公开竞聘，积极引进“国千”、“省千”专家，设立外国专家工作站，取得建筑机电安装工程资质三级证书，荣获中华新能源行业贡献奖。

四是资本经营与产业发展互动，提升企业发展后劲。

2018年，公司针对自身的产业特点和目标定位，进一步建立健全投资、经营决策、风险防范机制和企业激励机制，通过资本运作，采取有进有退的措施，盘活资产和现金流。一是完成了公司持有的江苏邦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320万元股份（占该公司注册资本的18.00%）股权转让事项。二是完成了朝阳绿色科技有限公司合法持有的浙江精功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60%股权受让事项，进一步拓展延伸公司装备制造领域。三是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完成了深圳市信宇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可转换债投资项目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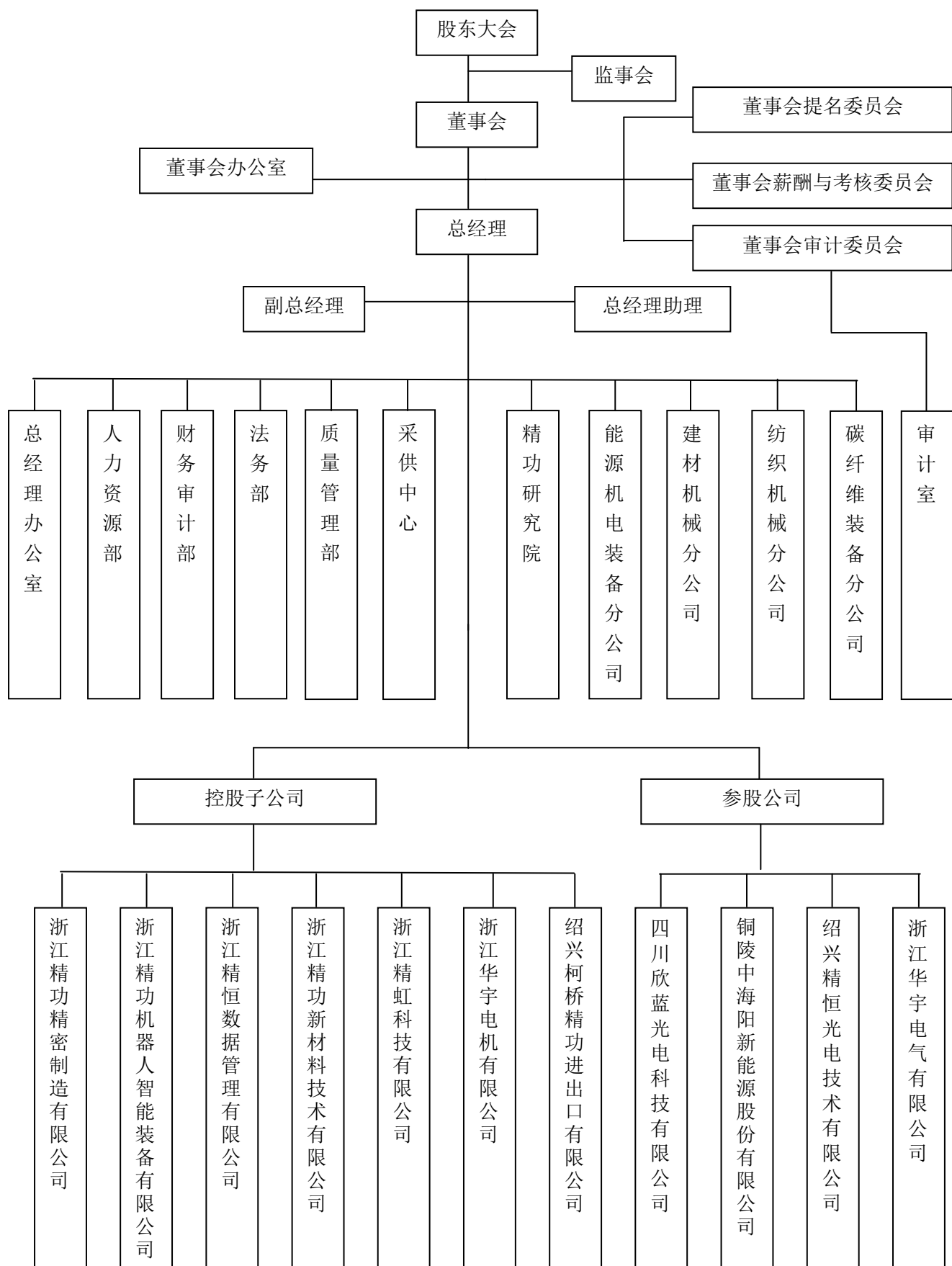
五是顺利完成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换届，法人治理结构更趋完善。

上述各项工作的顺利实施，使公司成功经受住了考验，经营风险得到有效控制，企业实现了平稳运行，为公司2019年及未来的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第二章 公司治理与规范运作

一、公司组织机构

截至2018年12月31日，精功科技主要拥有7家控股子公司、4家参股公司、4家分公司，公司组织机构图如下：



二、公司治理

完善的公司治理是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前提,同时也为公司更好的履行社会责任提供保障。近年来,精功科技在保持企业稳步发展的同时,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不断改进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体系,加强信息披露工作,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截至到目前,公司治理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提案的审议和投票及表决程序、会议记录及签署、保护中小股东权益等方面工作,对重要事项进行表决时,公司提供网络投票平台,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和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均由公司董事会通过网络与现场相结合的方式召集召开,提高中小股东参与公司决策的便利性,并由见证律师进行现场见证。

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的关系

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和经营自主能力,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公司控股股东行为规范,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相应义务,没有超越公司股东大会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公司与控股股东关联交易公平合理,决策程序符合规定,不存在控股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现象和为控股股东违规提供担保的情形。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选聘程序选举董事,选举董事实行累积投票制度,建立了《独立董事制度》。截止到报告期末,公司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会计专业、管理专业、法律专业各1名),董事会下设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且独立董事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公司全体董事能够依据《公司章程》、《董事会工作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制度开展工作,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积极参加有关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勤勉、尽责地履行权利、义务和责任。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各尽其责,有力加强了公司董事会工作的规范运作。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选举监事，目前，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1名为职工代表，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全体监事能够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工作规则》等的要求，勤勉、尽责地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以及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履职的合法、合规性进行有效监督并发表意见。

5、独立董事制度及其执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的人数、提名、选举和换届均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独立董事自任职以来，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出席董事会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对公司重大关联交易、对外担保、聘任公司高管等重大事项均出具了独立意见，对规范公司运作、充分发挥独立董事职能起到了积极作用。

6、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情况

公司审计室对董事会及审计委员会负责，向审计委员会报告工作，能独立行使审计职权；审计室定期对公司及各控股子公司实施财务审计；对专项项目、重大项目进行审计；对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以及规章制度的执行情况等进行内部审计及监督。

第三章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

社会责任是企业发展的动力源。2018年，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断改进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体系，提高规范运作与技术创新、制度创新、管理创新水平，努力提升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以实现公司发展与社会进步的和谐统一。

1、股东大会召集、召开等程序符合法律规定

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能够确保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同时在涉及关联交易表决时，关联股东均回避了表决。2018 年公司召开了一次年度股东大会和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向银行申请办理综合授信业务的议案》、《关于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精功机器人智能装备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关于与浙江精功碳纤维有限公司签署销售合同的议案》等 12 项议案，未出现议案被否决的情形。公司始终保证股东行使股东权利，上述股东大会均采取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投票表决方式，平等对待公司全体股东，保障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2、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维护投资者利益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公司制订了《信息披露制度》并履行各项信息披露义务，严格执行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做到信息披露工作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平等对待所有股东，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公司从信息披露的基本原则、内容、责任及划分、程序、保密措施、常设机构和联系方式等进行全程控制，形成了一套行之有效的信息披露控制体系。

公司同时积极贯彻浙江证监局下发的《关于上市公司利用网络平台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的通知》（浙证监上市字[2012]（10号））和浙江上市公司协会下发的《关于进一步做好浙江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通知》（浙上市协[2012]（13号））的相关文件精神，持续加强公司网站“投资者关系管理专栏”的建设和维护，并借助全景网的技术平台，及时发布公司定期报告及其他重大信息，及时与投资者在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进行沟通，确保公司与投资者交流渠道的畅通。

2018年度，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披露公告58个，包括业绩快报、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季度报告、社会责任报告、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等涉及公司经营管理的诸多重大事项，以利于公司股东和债权人及时了解、掌握公司经营运营状态、财务状况及所有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为投资者提供了充分的公司信息。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披露后，2018年5月4日15:00-17:00期间公司以网络远程方式举行了2017年年度报告说明会，通过网络与广大投资者就公司发展战略、行业前景、市场拓展、经营管理等方面的问题进行了详实、真诚的沟通与交流。

3、股东回报

公司在自身成长与发展的同时，积极为股东创造价值，注重对股东的回报，坚持与投资者共享成长收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下发的《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相关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于2012年7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对《公司章程》中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了修订，并经2012年8月13日召开的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六条规定，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公司实行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并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1）利润分配的形式

公司利润分配可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2）实施现金分红时应同时满足的条件

a. 分红年度每股收益不低于0.1元；实施中期现金分红的，每股收益不低于0.05元；

b. 遵循按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可分配利润孰低进行分配的原则，公司该年度或半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净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剩余的净利润）为正值；公司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

c. 最近一期期末公司合并资产负债率不超过70%；

d. 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e. 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

前款所称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建筑物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总资产的30%或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

（3）现金分红的比例

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公司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10%；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

（4）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

在满足现金股利分配的条件下，若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增长快速，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可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5）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

a. 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公司管理层、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供给和需求情况和股东回报规划提出、拟定，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具体方案时，应当进行认真研究和论证，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明确的独立意见并公开披露。

b. 利润分配预案应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方能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c. 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除现场会议外，还应当采用网络投票的方式为中小股东发表意见提供渠道。

d. 公司当年盈利但未作出利润分配预案的，管理层需对此向董事会提交详细的情况说明，包括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并由独立董事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独立意见并公开披露；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6）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机制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本章程的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由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同意意见，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的方式审议通过。

（7）利润分配信息披露机制

公司应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在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利润分配方案和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说明分红标准和比例、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符合本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8) 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公司在创造经济效益的同时，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积极构建与股东的和谐关系，实行稳健的利润分配政策。

报告期内，经 2018 年 5 月 16 日公司召开的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完成了 2017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2017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具体内容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455,16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20 元（含税），共计分配股利 9,103,200.00 元，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以后年度再行分配。

4、维护债权人合法权益

诚信是企业经营之本，在追求股东利益的同时兼顾债权人的利益。公司在各项重大经营决策过程，均充分考虑了债权人的合法权益，及时向债权人反馈与其债权债务相关的重大信息，严格按照与债权人签订的合同履行债务，重合同、守信用，及时通报与其相关的重大信息，实现股东利益与债权人利益的双赢。

2018年度，公司经营状况总体平稳，财务状况良好，债务清偿能力较强，具有较强的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同时，公司凭借自身的可持续发展能力，与各家银行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获得较高的信用评级，公司亦严格履行借款合同，按时向商业银行等支付利息，充分保护债权人的利益。2018年，公司及时偿还贷款本金及利息，无不良信用记录。

公司建立了严格的资金审批流程，收付款及时顺畅，公司与供应商、客户签订购销协议，严格按照协议约定，及时支付货款、按订单发货，确保资金安全，有效维护公司和供应商、客户的利益。

第四章 职工权益保护

员工是企业生存和发展的宝贵资源，企业与员工是相互尊重、相互信任、共同进步的关系。公司坚持“以人为本、以人兴企”的用人理念，努力为员工提供优越的工作环境，创造舒适的居住环境，构建和谐的人文环境，把保障员工的合法权益，视为自己的神圣职责。

1、依法保护职工的合法权益

构建职工权益保障体系。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公司严格遵守劳动合同法，与所有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均使用经各地政府认可的《劳动合同书》范本，按照劳动合同规定，享受各种假期，各个员工享有公平待遇。

公司成立工会委员会，为全体员工的利益服务，搭建员工与管理层之间的沟通渠道，监督侵害公司利益和员工利益的违法违规行为，保障员工的劳动权益。公司竭诚为每一位员工提供良好的职业培训、技能培训和研修等，形成了具有竞争力的薪酬福利体系和良好的人才培养机制。公司定期对在职员工进行健康检查，并在员工住宿、业余文化生活等方面尽可能提供人力、物力、财力方面的支持和鼓励。

2、提升员工技能

竞赛活动引领员工素质的全面提升，充分调动员工生产工作积极性，为员工提供成才的舞台，让每一位员工能够真正享受到在快乐工作中与企业共发展的喜悦，劳动竞赛的开展，不断地激发了员工的创造力、有效地提长了员工的素质，助进了企业的发展。

公司每年度都会根据各部门员工所在岗位的特点，在总结分析上届技术比赛的基础上，制定出具有部门特色的技能比赛方案，尽最大的可能让员工通过技术比武的开展，达到员工素质全方位的提升。2018 年度，公司举行第十届职工技术比武活动，共有来自机械设计、质量检验、钳工、电工、油漆工、金加工共九大工种近 500 名员工参加了比赛。在岗位技术比武活动中引导员工积极学习理论知识，提高理论水平，激发广大员工学技术、比技能、钻业务的积极性。

3、关注人才培养

公司高度重视职工的培训工作，设有完善的培训制度，从员工入职就开始进行系统的培训。针对企业整体发展的战略规划，结合各职能部门、生产车间实际情况，牢固树立“以人为本”的理念，高度重视人才队伍的建设，不断提升员工的整体素质，有效整合和利用各类培训资源，规范员工培训行为，持续更新和完善员工的知识结构，不断为各岗位培养和输送优秀人才。

2018年，继续做好人才的引进工作，注重人才引进的层次性，重点加快高层次人才引进步伐，提升公司整体管理技术水平，同时加强后备人才的储备，深化校企合作。2018年度共引进大专以上学历员工219人，其中“国千”专家1人、“省千”专家1 人、硕士学历2人、本科学历133人、大专学历82人、新鲜血液的注入给公司带来新思想新活力，提高公司竞争力；推行岗位公开招聘，拓宽选人用人渠道，推进公司内部人才的有效配置和合理流动，激发员工的竞争意识和进取精神，为员工提供适应自身发展的职业通道。以技术比武活动和技能等级考试带动一线员工技能提升，在内外训等原有培训方式上，提高培训的有效性和灵活性，使得员工可以自由安排培训时间。开展包括读书活动、互联网培训、光盘教学在内的课程辅助培训，建立多元化培训体系。2018年度，公司组织策划培训共计25场次，涵盖公司级别的全员培训、综合管理、职业素养、岗位技能、产品系列以及新员工培训。同时，开展“团建”主题户外拓展活动。

4、确保职场安全

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公司紧紧围绕企业安全生产工作目标，不断提高员工的安全生产、劳动保护意识，坚决杜绝工伤事故和职业危害的发生，建立健全安全生产制度，落实责任、确保安全，严格按照 7S 现场管理开展工作，坚持标准，定时或不定时的进行检查和抽查现场管理、查隐患、促整改、保安全，此项工作的开展，增强了员工的安全意识，同时也提高了员工的安全生产技能，保障了员工的身心健康，最大限度的维护了职工利益。公司安全生产、劳动保护组织健全；坚持按时发放各种劳保用品；坚持对新员工入职前进行安全教育；坚持特殊岗位持证上岗；定期对安全员进行培训、定期开展安全生产宣传活动、定期更换消防器材；组织员工参加消防大演练等活动。通过开展安全生产活动，保障了员工的人身安全和企业的健康发展，同时有力地促进了公司安全生产目标的实现。公司质量、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体系转版及年度监督已通过万泰认证审核。

5、善用网络平台

2018 年期间，公司积极运用信息化、数字化技术，利用 OA 办公网、公司微信公众号、《精功报》、党委微博等，结合“五一”劳动节、“七一”建党活动，通过各种形式大力弘扬公司劳模的先进事迹。通过劳动模范先进事迹报告，带动和培养一批批爱岗敬业的好员工，使劳模的精神发扬光大。

6、重视文化建设

优秀的企业文化在企业的创建、生存与发展壮大中始终发挥着十分重大的作用，而企业在创建和发展壮大中又形成和完善了企业文化。公司在抓生产经营的同时，致力于创造出属于本公司自己的文化建设。员工们在快乐、和谐的工作氛围中，体味快乐、奋斗中品尝快乐、在拚搏中实现快乐、在成功时分享快乐，实现企业与员工的双赢。

为更好的服务于公司经营管理工作，提升公司新闻宣传水平，公司通讯员在最快的时间内将公司的最新动态传递到相关网站和微信公众号，做好基础工作打造匠心精神。为纪念建党 97 周年，进一步推动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增强党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激励广大党员继承和发扬党的光荣传统，增强党性意识，凝聚智慧力量，结合企业的工作实际，精功科技党委隆重举行了纪念建党 97 周年党建学习活动、参与全区两新组织党务工作者示范培训班、与上海银行绍兴分行党总支开展党建联建活动，精功科技团委开展“凝心聚力，青春激昂”主题团建活动，精功科技 52 名职工入选柯桥工匠，陈慧萍、俞轶军等 2 位员工荣获精功“十大工匠”荣誉。

另外，公司充分利用现有的“OA”办公网、精功党委微博、精功集团微信公众号、QQ 群宣传员工想知、想学的各种信息，利用办公网络专门为员工设立的学习园地；参加精功集团组织的通讯员培训，在取得各项荣誉的同时，进一步提升了企业文化建设。

第五章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

作为专用装备制造商，公司深刻理解上下游之间共存共荣、共同发展的“鱼水共生”关系，为此，公司将诚实守信作为企业发展之基，与供应商和客户建立共生共荣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充分尊重并保护供应商和客户的合法权益，严格保护供应商及客户的秘密信息和专有信息，与之保持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

1、提供高品质的产品，保护客户权益

公司在基于鼓励科研创新管理和运行机制的基础上，发挥自主创新优势，加快新产品、领先独有和战略产品培育步伐，实施知识产权战略和技术标准战略，抢占光伏装备、建材机械、纺织机械、碳纤维生产线等产业的战略制高点，全面加强创新体系建设，技术领跑步伐明显加快，自主创新能力显著提高，核心技术掌控水平不断增强，为中国装备制造行业整体实力的提升贡献了力量。

2、遵守商业道德，提供一站式服务

公司在工作及经营中坚持诚实、守信，为客户提供一站式的整体解决方案，降低客户采购成本。以领先的技术、过硬的产品质量、完善周到的服务，为客户提供售前、售中、售后全程无忧的保障。以优质、高效塑造“精工制造”在国内乃至国际光伏装备市场的良好形象，以极大的热情推动客户成功，从而实现双赢乃至多赢。

长期共存、精诚合作、相互信任、共同成长是公司对待供应商及其它利益相关者的原则。公司与供应商大都建立了长期友好合作关系，并按照互惠原则，协助供应商建立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扩大生产规模，提高供货质量和效率。

第六章 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节能环保、可持续发展是一个企业的社会责任，也是企业发展的自身要求。近年来，公司始终坚守“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将环境保护与节能减排作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战略的重要内容来抓，坚持绿色发展观，认真落实各项节能环保措施，优化运行方式，减少生产经营活动对环境的破坏和影响。公司对投资项目实行环境保护审核，必须要符合环保要求，项目可行性报告充分考虑到环保设计和环境保护。公司积极推行节能减排活动，通过宣传、贯彻公司环境保护政策，倡导员工节约每一度电、每一滴水，降低消耗，组织实施了办公区域空调设定温度以及门厅、走廊、楼梯等公共场所照明的节能措施，使公司全体员工切身体会节约资源、爱护环境的氛围，提高了所有职工的环境意识。公司建立一整套电子化、网络化的OA办公自动化系统，充分利用现代信息技术手段，实行无纸化办公；生产过程中细化改进生产工艺，减少物料损耗；加强资源利用，如通过回收及分类管理，实现废弃物品再利用。公司十分重视环境的绿化保护，通过植树种草，并请专业人员进行维护，建立良好的生态环境。公司系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企业、绍兴市环境保护友好企业。

未来,公司将继续坚持走节能减排的发展之路,积极推进科技创新,提高资源利用率,将建设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企业、实现能源环境协调发展作为公司的重要社会责任。

第七章 公共关系和社会公益事业

公共关系是企业内求团结、外求发展的沟通桥梁,社会公益事业是企业回报社会应尽的责任。多年来,公司牢记企业的社会责任和使命,一直以积极的态度力所能及地服务社会,以自身发展影响和带动地方经济振兴。

1、推动地方经济发展,依法履行纳税人义务

公司始终坚持发展经济为己任,着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积极转变发展模式,大力推动了区域经济发展及转型升级的工作,近几年,先后荣获“绍兴市政府质量奖”、“绍兴县政府质量奖”、“绍兴市上市公司综合考评优胜企业”、“浙江省创新型示范中小企业”、华舍街道“年度经济发展贡献奖”。

公司依法按时缴纳税款,纳税额逐年稳步上升;依法进行税务登记、设置账簿、保管凭证、纳税申报;如实向税务机关反映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和执行财务制度的情况,并按有关规定提供报表和资料,没有隐瞒和弄虚作假。公司作为重点纳税大户,为国家财政税收及地方政府和社会的经济发展做出了较大的贡献。

2、社会公益事业

公司积极倡导责任文化,在努力取得经济效益的同时重视对社会的回馈。一方面,公司积极、主动加强与政府主管部门、行业协会、监管机关的沟通与联系,对相关部门根据法律、法规要求提出的监督和检查,予以积极配合、协助,尽到自身的责任与义务。另一方面,公司积极投身实践,鼓励全体员工主动回馈社会,以公司名义或组织员工举行捐款捐物、献血等公益行动。

3、公共关系

公司高度重视加强与政府、监管部门的联系、汇报,主动配合政府部门和监管部门的监督和检查,涉及公司规范运作相关事项特别是重大事项都及时向监管部门汇报和咨询,积极争取监管部门的支持。同时,作为社会公众上市公司,公司在生产经营活动中遵循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原则,遵守社会公德、商业道德,主动接受政府部门和监管部门的监督和检查,高度重视社会公众及新闻媒体对公司的评论,赢得了社会各界的普遍认同。

第八章 2019年社会责任计划

2018年,公司在股东、投资者、职工、供应商和客户权益保护,环境保护、节能减排、公共关系管理以及社会公益事业等方面履行了社会责任,得到了社会的肯定与认可,但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社会责任指引》的相关规定仍存在一定的差距。

2019年,公司将继续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社会责任指引》、《深

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要求，在巩固和提升新能源装备、建筑节能专用装备及轻纺专用装备的龙头地位，加快发展碳纤维专用装备、机器人智能装备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在应对挑战中开创新局面，在攻坚克难中实现新发展，集公司之力进一步打造和持续提高自身的核心竞争能力，并致力于做好以下几项重点工作：

一是围绕碳纤维专用装备、精功机器人智能装备等新兴产业，进一步加快核心产业的发展。

二是继续推行精益化管理与内控体系建设。在做好日常各项企业规范运作工作的同时，切实做好资金风险和现金流管控、产业结构优化、科研体制改革完善等工作。

三是创导精功特色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提升公司管理水平。

四是实施外延式拓展和内涵式发展相结合，深耕专用装备行业，不盲目跨界，做实企业，增强企业发展新动能，争取为地方就业、税收做出更多的贡献，

五是在做好上述工作的同时，不断完善公司社会责任管理体系建设，以更高的标准和要求，以更强的责任感和使命感，继续努力践行社会责任，推进社会责任理念的传播，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提高信息披露水平，提高公司管控能力、运营效率、经营业绩，回报股东和社会，实现公司与社会、利益相关方和环境的和谐发展。

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4月10日